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108 年度第 5 次交通維持計畫審查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8 年 3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4 時

開會地點：本局 2 樓會議室

主持人：馮副局長輝昇代理

出席者：(詳簽到簿)

壹、案件審查各委員及單位意見

第一案 108 年度東協好聲音才藝競賽暨泰緬潑水節慶活動

一、馮副局長輝昇：

1. 請妥善規劃活動人行通道動線，加強電動自行車之管制，避免電動自行車亂竄；亦請加強於社群平台事前宣導以及參與活動之公司業者宣傳，鼓勵參與民眾搭乘公共運輸前往。
2. 請提供並揭露參與民眾前往活動之人行動線、大眾運輸場站上下車位置及距離資訊等明確路徑指引，便利參與民眾前往。

二、胡委員守任：

1. P.12、有關活動衍生的交通量估算方面，根據該報告分析，大多數參與活動的民眾多使用大眾運輸工具，包括：公車與台鐵，然而該頁所述：所產生的大眾運輸流量約 83% (4150 人/平均每車為 50 人次計算之)，顯然未考慮台鐵的因素，請補充說明。
2. P.12、有關一般時段的運具別使用比率估算表中，除了表列的運輸工具之外，另應包含步行與騎乘腳踏車(包括公共自行車 iBike)來參加活動的人數，請再行估計與修正。另該表中各運具承載率請以小汽車 3 人、機車 1.5 人、大客車(請參考公運處的平均承載率)修正之。
3. P.13、有關活動吸引的汽機車停車需求方面，儘管自行開車與騎車

參加活動的人數有限、停車需求不高，惟仍應清楚標示活動建議停車動線與位置，尤其機車停車需求相對較高，必須事先妥適規劃，當天並透過義交與工作人員有效引導，避免造成周遭嚴重的交通衝擊。

4. P. 20-21、有關因舉辦本活動而影響三條公車路線營運、必須取消若干停靠站服務乙事，除報告書建議的改道動線之外，另請檢視改道路線沿途的道路交通狀況是否合宜，例如路邊停車影響路幅與路口幾何條件影響視線等大型車行車安全顧慮相關因素，以求完備。
5. P. 22、有關活動周邊停車場一覽表的分析，請補充東協廣場鄰近現有五處停車場距離本活動主場位置的距離，以利鼓勵民眾停車後再步行至活動現場。
6. P. 25、有關交通疏導計畫宣導措施方面，除了利用官方的平面與電子及網路媒體，加以宣導與鼓勵使用公共運輸到達現場之外，建議透過東協移工與新住民相關社群平台加以宣導，以達到實際的宣傳效果。

三、劉委員需：

1. 綠川西街目前交通流量如何？請說明。
2. 封街改道公告之位置應設立於前一路口的上游端。
3. 所建議之二計程車招呼站規模為何？是否確實可行？亦請說明對台灣大道車流之影響。
4. 宣導部分，建議為「請臺中市新聞局洽請各大媒體宣導，或透過臺中市政府官網，加強封街宣導」，此外提及「店家勸導及交通局、警局拖吊」是否恰當？

四、警察局：

1. 請詳細說明 18 時通車係指「開放通行時間」，還是「活動結束後始整理場地」，亦請補充說明場地何時整理完成後開放通行。

2. 依活動管制範圍路段圖示，封閉指示牌建議向外一個路口延伸增設告示牌面。

五、警察局第一分局：請於活動前 7 日依據交維計畫書活動時段申請義交協勤。

六、交通行政科：

1. 簡報時請提及以往活動交通維持管制措施經驗及今年優化之改善措施；另建請勞工局於活動後辦理檢討會檢討交通管制、環保、衛生等作為紀錄，活動紀錄請針對交通管制點、停車及大眾運輸拍照記錄，前揭資料均可作為未來舉辦活動時提送交維計畫書的佐證資料。
2. P7，衍生交通量推估內運具別之乘載率應以「乘載人數」呈現，以推估衍生人數，請再修正。

七、交通工程科：P13，綠川西街及臺灣大道路口，建請於臺灣大道(往臺中火車站及往市區方向)增設「禁止左、右轉」告示牌面。

八、停車管理處：

1. 有關書審意見第 18 點，修正後頁數應為 P17，請重新檢視及修正。
2. P7-8，衍生交通量推估內運具別之乘載率數值有誤，請修正。
3. P18，停車場指引牌面建議請增加活動名稱、時段及提供特約停車場(不建議提及私人停車場名稱)等資訊。

九、公共運輸處：

1. P19，45、105 路均為中鹿客運之路線，請修正。
2. 本市公車干城站為交通轉乘樞紐，本站點因本活動暫時停止停靠等訊息請於活動前務必張貼完成，以利搭乘民眾周知。

結論：本案請依上開意見詳細修正內容後送交通局逕行確認無誤後核備。

第二案 2019 萬眾騎 BIKE 好運豬豬來

一、馮副局長輝昇：

1. 請補充本活動路幅、車道配置等路線基本資料、交通量基本資訊、封路/改道方案措施、過往經驗改善作為等，建議可參考過往經驗、問卷調查等，以作為未來舉辦活動改善及精進作為之參考。
2. 有關新社區龍翔營區 3 月 30 日舉辦營區開放活動，本活動涉該營區接駁車站點及路線衝擊處，請錯開衝突點並做妥善考量及規劃。

二、胡委員守任：

1. P. 7、有關路段管制措施之說明，表 2-1 中顯示活動期間將有五個路段於 6:00-9:00 實施雙向的封路管制，是否有改道的替代路線與配套方案，請補充說明。
2. P. 9、有關活動期間之交通影響說明，大多以「隨著時間增加，隊伍將會逐漸拉長，對沿線各路口的衝擊將逐步減少」的說明帶過，並未做詳細的量化分析。既然本活動已舉辦過七屆，理應有若干經驗可供參酌，建議再參考過去類似活動對於沿線道路與重要路口的交通影響，補充說明可能的衝擊與因應作為。
3. P. 9、表 3-1 有關參與活動民眾停車需求推估表顯示，其中有 37% 的民眾使用小客車到達活動現場，惟仍有高達 563 輛車的停車需求，儘管計畫書中提及：台中東區周遭停車位就即可應付此活動停車人潮，然而仍應補充說明前述停車需求可能的停車場所，以及各停車場距離活動主場的距離，以利宣導。
4. P. 15、儘管本活動非競速賽事，惟本活動仍為大量民眾在短時間內同時出發的大型活動，由於每位參賽(與)者的體能差異，隊伍可能會拖長，請特別注意區隔活動期間的人車衝突與緊急事故的應變計畫，以利活動的順利進行。

三、劉委員霈：

1. 活動沿線道路之路幅寬度、車道配置、車流現況及路側停車情形均未敘明, 請說明如何確認現況及活動可能帶來之安全問題?
2. 表 2-1 提及「封路管制」, 請說明如何執行車道管制及保障參與者安全(每 150 公尺一個交通錐?幾乎沒有管制效果), 而各該路段既有車流之疏導措施為何?
3. 替代路線之規劃不清楚, 改道指示標誌亦未敘明。
4. 請補充說明停車規劃之合理性(干城立體停車場距離成功國小 1.9 公里!)。
5. 表 8-1 所列救護站均為既有醫療院所, 建議在沿線適當位置設置簡易救護站, 協助處理緊急醫療。

四、警察局：

1. P7, 「每 500 人做區間, 每 3 分鐘放行一次」, 建議請依號誌時制管制人車通行。
2. 請依過往經驗及民意意見提出目前實際改善作為。

五、警察局第三分局：

1. P5, 本活動路段涉及轄區尚缺漏南區及太平轄區, 活動路段僅涉一小部份亦煩請會議結論再函知太平分局。
2. P7-8, 表 2-1 管制路段請與 P8 圖文皆請一致, 如: 文字說明為早溪西路一段(樂業路-東英二街), 然 P8 圖示則為早溪西路一段(樂業路-振興路), 請再重新檢視及確認。
3. P11-12, 圖 4-1 與表 4-1、圖 4-2 與表 4-2 之圖、表及文字內容皆請一致; 有關交通錐擺放位置, 圖示及文字亦請一致, 如: 早溪西路一段(育英路-東英二街), 然 P12 則為早溪西路一段(樂業路-振興路), 請再重新檢視及確認。

六、警察局第五分局：新社區龍翔營區亦將於 3 月 30 日舉辦營區開放活動，本活動涉龍翔營區接駁車站點太原路路線有衝擊，相關單位尚有東勢、豐原、大甲及本分局，建請活動主辦單位了解該營區活動資訊及調整路線。

七、警察局第六分局：本活動非競賽活動，請利用臉書或活動開場熱身前再次宣導及提醒參賽者請務必遵行號誌騎乘，以避免事故發生。

八、交通行政科：

1. 依據初審意見一請補充過往舉辦經驗，檢討各項管制與配套措施執行情形，並說明本年度舉辦是否有其他改善作為，如：去年提供之活動紀錄照片均可作為佐證資料。請敘明封路後替代道路指引、重要路口衝擊、停車大眾運輸等。
2. 依據初審意見四係請補充說明遊覽車停車地點，修正後內容提供接駁車資訊，請回復修正一致。
3. P9、18，表 3-1 遊覽車乘載人數 43.7，顯已超過一般遊覽車乘載負荷數量，為安全考量請再檢核並評估遊覽車停車需求數量；P58 停放位置亦請清楚標註及說明。
4. P7-8，早溪東/西路是單向還是雙向管制，如：P7 早溪東/西路為雙向管制，P8 則為採用交通錐管制單一線車道，維持南向車輛通行等，前後內容一致，請再重新檢視及確認。
5. 活動期間管制早溪東路(樂業路-鎌村路)一直延伸至豐原區，各段期間斷面不斷變化，管制方式是否均相同，皆請再重新檢視及修正，以避免發生交通事故衍生賠償問題。
6. P9、58，本活動小客車停車需求為 563 人，請提供符合實際需求之停車空間，以及提供活動會場周邊參賽者可接受步行範圍內(500 公尺內)之停車場資訊。

九、交通工程科：

1. P9，內容說明「至少 3800 人」，活動總人數請參照以往經驗最高人數評估交通衝擊。
2. P9，表 3-1 參與民眾停車需求內之「其他」包含接送、計程車、附近居民之比例太高，另本活動為自行車活動，「大眾運輸」比例亦偏高，請再重新檢視及推估。
3. 請詳述說明活動期間參賽者騎乘左轉如何進行管制，是否同機慢車兩段式左轉。
4. 本活動為自行車活動，交通錐每 100 公尺擺放之距離過長，建議縮短距離。

十、停車管理處：

1. 請提供活動會場周邊參賽者可接受步行範圍內之停車場。
2. 周邊道路路邊(外)停車場係不特定民眾停放，無法僅供前往活動民眾使用，請扣除假日、月租車等常駐車輛數後再行評估車格是否足夠。
3. 倘未來活動規劃行駛路線影響民眾使用收費停車格或進出路外停車場，建請派員引導車輛出入並將參賽者與車輛分流，以策安全；如有占用收費車格，請於活動前依規定來函借用本市停車管理處收費停車格相關程序，並支付借用費用。

結論：本案請依上開意見詳細修正內容後送交通局再審。

第三案 2019 大甲媽 BOBI RUN

一、馮副局長輝昇：

1. 依大甲分局意見，於活動範圍內之施工工程倘若延期，請事先做好因應措施，以維用路人及參賽者安全。
2. 遊覽車及停車供給部份請重新檢視，請補充是否已向學校借用停車場等前置作業。

3. 公車路線改道請避開市場攤販及路幅狹小之路段，再行評估。
4. 中松路因無替代道路，請務必與周邊住戶溝通說明。
5. 興安路因路幅狹小，交通錐擺放請妥善規劃。

二、胡委員守任：

1. P.6、有關活動管制方式的路段管制措施，其中在活動期間將封閉文武路（三民路—順天路）東西雙向全線車道、順天路（文武路—光明路）南北雙向全線車道、光明路（順天路—經國路）東西雙向全線車道，是否有改道的替代路線與配套方案，請補充說明。
2. P.9、有關活動會場周邊路口交通現況評估方面，計畫書中提及：根據圖 3-1 顯示，假日因上午之交通量較低，各路口服務水準大多維持於 A 級，交通狀況極好。然而，路口交通服務水準如何評估，係以交通量為基礎的流／容比，還是以車輛延滯時間為基礎？請補充說明。
3. P.9~10、有關本活動可能衍生交通量及停車需求推估方面，預估參加人數共 3,500 人，依 3,500 人 進行衍生交通量推估，汽車停車需求 392 輛及機車停車需求 460 輛。前述估計與 P.20、表 5-1 的估計結果有落差，請再檢討修正。
4. P.20~21、儘管表 5-2 的活動周邊停車場一覽表中顯示所提供的停車位大於活動所吸引的停車需求位數，惟該供給是否考量常駐停車之需求而予以扣除，請再檢討活動當天的實際的停車需供狀況。另請補充表 5-2 的活動周邊各個停車場到達活動主場的估計距離，以提供民眾停車之參考。
5. 由於本活動為大量民眾的同時路跑活動，由於每位參賽(與)者的體能差異，可能會將隊伍拖長，請特別注意區隔活動期間的人車衝突與緊急事故的應變計畫，以利活動的順利進行。

三、劉委員霈：

1. 活動沿線道路(含單一車道管制及雙向封閉)之路幅寬度、車道配置、車流現況及路側停車情形均未敘明，僅直接標示現況服務水準，請說明如何確認現況及活動可能帶來之影響？
2. 替代路線之規劃完全不清楚內容。
3. 請補充說明停車規劃之合理性。

四、警察局大甲分局：

1. P15，興安路、大安港路、文武路（經國路-三民路）實施單一線道管制，上述路段又有公車行駛，路幅小，恐造成上述路段壅塞，以及跑者與車爭道，建議將交通錐移置接近於路旁，讓跑者靠路旁。
2. P12，順天路（民生路-光明路）、文武路（三民路-鎮瀾街）、光明路（順天路-經國路），以上三個路段實施雙向封閉，恐影響附近居民出入，是否有配套措施，建議同 1。
3. 公車改道路線 p59-68 均有問題，很多改道路線都行經鎮政路與新政路口，該路口為菜市場區域，早上人車攤販眾多，鄰近城隍廟，公車勢必無法通行，建議從新規劃改道路線。
4. 光明路、五福街口有施工工程，預定於 20 日施工完畢，若有延長，請承辦單位注意跑者安全。

五、交通行政科：

1. 請補充過往舉辦經驗，檢討各項管制與配套措施執行情形，並說明本年度舉辦是否有其他改善作為。
2. P20，表 5-1 遊覽車乘載人數 44.7，顯已超過一般遊覽車(40 人)乘載負荷數量，為安全考量請再檢核並評估遊覽車停車需求數量。
3. P20-22，大甲鎮瀾宮遊覽車停車場有 20 個車位符合需求但汽車 440 輛，機車 547 輛的停車需求由大甲區全部之停車場納入計算，不符實際，請重新檢視。
4. P15，表 4-1 部份路段為雙向封路請在 P3 會場佈置圖中用紅色標註，替代道路用綠色標註，沿路口做標誌放設（如前有活動請左轉）

，用圖示會比用表格容易理解檢視。

5. 活動期間中松路進行雙向封閉，然周邊並無替代道路，恐造成鄰近居民不便，爰請再檢視並提出相關改善及配套措施。

六、交通工程科：P15，興安路、中山南路、大安港路因活動封閉單向車道，因路幅狹小（3.5M）雙向通行可能造成周邊住戶進出困難且興安路路段長，管制不易，操作上是否可行，請再檢視。

七、公共運輸處：

1. P59-87，請補充本市 657 路公車改道、管制示意圖。
2. 大安港路與興安路皆封一車道，公車需雙向作引導動作，請加強義交及交管人員協助導引及應變措施。

結論：本案請依上開意見詳細修正補充內容後送交通局逕行確認無誤後修正通過。

貳、下午 16 時 15 分散會。